

证券代码：000571 证券简称：新大洲 A 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29

##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陈阳友先生任职情况的说明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披露了《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10），公告内容为“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收到董事陈阳友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。陈阳友先生表示，在经济形势等多重因素影响下，公司业绩未及预期，其本人由于身体原因，已难以胜任高强度的公司管理工作，希望由年富力强的专业人士带领公司实现转型发展及各项战略目标，申请辞去公司董事、法人代表职务。辞职后陈阳友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、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法人代表职务。辞去上述职务后，陈阳友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”

公告中“陈阳友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”指不再担任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任何职务。陈阳友先生的辞职报告并未申请辞去公司的子公司职务。子公司任职为内部任命和委派制，更换需要考察确定人选后以公司文件任免和委派。

上述公告披露后，因公司与陈建军借贷纠纷案，本公司未在约定时间归还借款，陈建军先生向温州市洞头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，该法院于 2019 年 2 月 1 日签发《失信决定书》，陈阳友先生、本公司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经公司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了解，目前其不受理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手续。

因上述原因，陈阳友先生虽然实际已不再履行相关职务，但工商登记未完成变更前，名义上仍担任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职务。

目前陈阳友先生在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任职工商信息如下：

公司全称	与本公司关系	陈阳友任职工商信息
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	本公司	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
宁波恒阳食品有限公司	本公司全资子公司	法定代表人、执行董事
萝北恒阳食品有限公司	本公司全资子公司	法定代表人、执行董事
恒阳香港发展有限公司	本公司全资子公司	法定代表人、执行董事
FORESUN INVESTMENT CO.,LTD	本公司全资子公司	法定代表人、执行董事
FORESUN (LATIN-AMERICA) INVESTMENT AND HOLDING,S.L.	本公司全资子公司	法定代表人、执行董事
lirtix S.A.	本公司全资子公司	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
Rondatel S.A.	本公司全资子公司	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
Lorsinal S.A.	本公司间接持股 50%	董事

上述公司中恒阳香港发展有限公司、FORESUN INVESTMENT CO.,LTD、FORESUN (LATIN-AMERICA) INVESTMENT AND HOLDING,S.L.为投资平台，未开展经营业务。

以上，特此公告。

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3月30日